

察哈尔热河绥远三省为何撤销



释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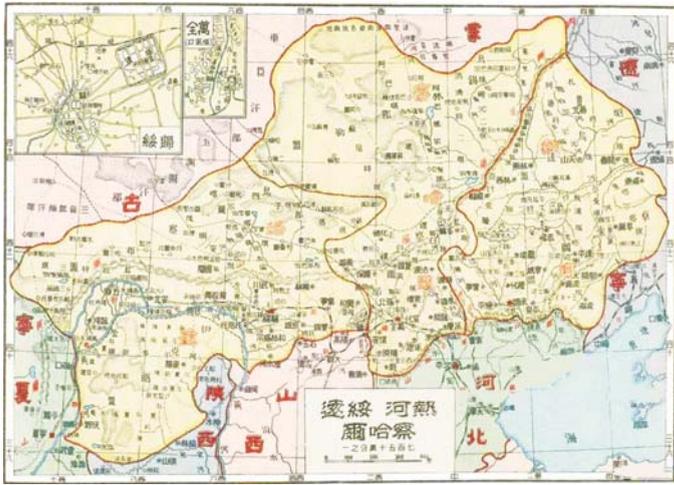
恢复内蒙古历史本来面貌

早在1935年,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发表了《对内蒙古人民宣言》,提出“取消热、察、绥三行省之名称与实际行政组织”。1949年3月,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期间与乌兰夫谈话时指出:“我们一定要恢复内蒙古历史上的本来面貌。”

新中国成立后,内蒙古自治区具备了实现统一的民族区域自治的条件。1949年4月,中共中央东北局和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,从5月起,原属辽北省的哲里木盟和热河省的昭乌达盟划归内蒙古自治区管辖。1950年1月,周恩来与乌兰夫协商确定,“恢复内蒙古历史上的本来面貌”的实施原则是“既要尊重历史,又要照顾现实”。此后,实现内蒙古统一的民族区域自治遵循着这一原则逐步展开。

由于历史原因,内蒙古自治区的察哈尔盟与察哈尔省北部毗邻地区,民族杂居,行政管辖交错。新中国成立后,察哈尔省与内蒙古自治区重新划分边界,1950年9月,原属察哈尔省管辖的蒙汉民族杂居的化德、宝源、多伦部分地区被划归内蒙古自治区;1952年,察哈尔省建制撤销。

民国时期至解放初,我国北方曾设有察哈尔、绥远、热河三个省份,那为什么后来这三个省被撤销了呢?原来,这是出于“恢复内蒙古历史上的本来面貌”的考虑。



民国二十四年(1935)有县界的分省地图

毛泽东指示“开两扇门”

绥远省与内蒙古自治区从人民政府合署办公到行政区域合并,是恢复内蒙古历史上的本来面貌最为关键的一步,周恩来称“这是一个创举”。绥远设省立县,是旧中国强制把聚居的蒙古民族分割开来的手段。新中国实行民族平等政策,理所当然要改变这一不合理的状况。绥

远是重工业区,汉族人口多,蒙古族人口少。对于蒙绥合并问题,毛泽东曾明确指示,要“开两扇门”,一扇门是蒙古族人民要欢迎汉族人民去开发白云鄂博铁矿、建设包头钢铁企业,一扇门是汉族人民要支持把绥远合并于内蒙古自治区,实现内蒙古统一自治。

1952年,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决定绥远省人民政府由政务

院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“双重领导,各有重点”,省的一般行政事宜和非民族自治区工作领导重点在中央,辖区内各盟旗民族事务领导重点在内蒙古。绥远省除伊克昭盟和乌兰察布盟两个“民族自治区”外,其他为民族杂居区。为加强民族工作、精简机构、提高工作效率,1953年,绥远省人民政府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合署办公。

1954年,绥远省第一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通过《关于中共中央蒙绥分局建议绥远、内蒙古合并,撤销绥远省建制案》,决定将绥远、内蒙古合并后,统一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,其中伊克昭盟自治区、乌兰察布盟自治区政府均分别改称“盟人民政府”,不再作为一级民族自治机关,而是成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下的一级地方政权。1954年3月6日,绥远、内蒙古正式合并,绥远省制自此被撤销。

1955年7月30日,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关于撤销热河省建制的决议,将原属热河省的宁城、赤峰、乌丹等3县和敖汉旗、喀喇沁旗、翁牛特蒙古族自治县划归内蒙古自治区,由昭乌达盟人民委员会领导。

据《历史学习》

“踏莎行”不念 shā

《踏莎行》作为词牌,相传为北宋寇准创制,原指春天于郊野踏青,源自唐代诗人所作“踏莎行草过春溪”之句。《踏莎行》中的“莎”字读 suō,指莎草,亦称“香附子”,是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。

据《国家人文历史》

知县并非都是“七品官”

很多人误以为县令都为“七品官”。其实,知县也是分等级的。

古代京城所在县叫“赤县”,其知县品秩从优。隋朝京城所在的大兴(万年)和长安,东都所在的洛阳和河南,四县知县都是正五品。金朝中都所在的宛平和大兴,知县都是从六品。忽必烈统一中国后,各县按人口多少分等,江北六千户以上和江淮以南三万户以上,都划作“上县”。“上县”的知县都是从六品。明太祖朱元璋时按经济发展状况分县等,每年征收田赋满十万户的县称为“上县”,知县也是从六品。

据《文史博览》

古代“三军”非今日陆海空

很多古语都会提及“三军”。显然,古代没有现代化的军队,也不会有海陆空三军。古代的“三军”指的是:左军、中军和右军。

在古代,“军”是建制单位,一千乘战车为一军。一乘战车标准配置是配备25名士兵,其中10人为甲士,是这辆战车的主力军;另有15人为徒卒,为甲士提供支援。除此之外,每辆战车还配备有养马服役者5人。这样算下来,每一乘战车,就有30人,一千乘战车就是三万人。这三万人和一千乘战车,组成了一军。

三军各设将、佐,佐就是将的副手,三军中,中军地位最高,中军的将统帅三军。

据《天津日报》

“程门立雪”:二子是立在屋内

看到“程门立雪”,人们往往误以为两名学生是站在雪地里,其实不然。

《二程全书》记载:“游、杨初见伊川,伊川瞑目而坐,二子侍立。既觉,顾谓曰:‘贤辈尚在此乎?日既晚,且休矣。’及出门,门外之雪深一尺。”说的是游酢、杨时两个学生到宋代理学家程颐家拜访。程颐正闭目养神。二人就在旁边侍立。程颐睁眼见到二人,说:“你们二位还站在这里吗?天色已晚,你们可以休息去了。”二人出门,见门外大雪已一尺深。可见,二人侍立的地方是在屋内。

据《快乐老人报》

中共早期领导人向忠发被处决之谜

中共第六届中央总书记向忠发,被国民党特务机关抓捕后,竟然只经过不到两天的时间,就被国民党方面予以处决。此事,多年来一直令人很难理解:国民党当局为何不像以前与以后的那样,充分利用被捕中共领导人自身的潜在价值,扩大抓捕战果,从而达到最大限度地摧垮共产党组织的企图,却居然如此匆匆忙忙就将向忠发枪决了呢?

徐恩曾惋惜向忠发被处决

1931年6月22日上午9点多,从事地下工作的向忠发,离开陈琼英(任弼时夫人)与杨秀贞(与向忠发同居的女人)所住的“德华”旅馆,到上海市法租界内善钟路的“泰勤”租车行,准备租汽车返回其在小沙渡路的住所时,被国民党特务和租界巡捕抓捕。

23日凌晨,他又被国民党方面引渡,解押到了龙华的淞沪警备司令部。

24日凌晨3点,向忠发在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部就已经被处决了。

好不容易才抓到手,仅经过一天时间,就将中共中央的头号人物给枪决了。对此,国民党中统特务头子徐恩曾于几十年后,在他的回忆录中还很惋惜地说:

“这样的处置,对我的工作开展上,实在是种损失。”

两种“权威解说”站不住脚

对于国民党方面为何会迅速处决向忠发,比较权威的解说有两种。

其一,是原中共特科工作人员陈养山所述《关于向忠发的被捕与叛变》一文中回忆说:向忠发之所以很快被枪决,是由于电报转发中误了时间造成的。向忠发被捕后先关在法捕房,后解押到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部,警备司令部立即电告蒋介石,说抓到了共产党的总书记。当时蒋介石在庐山,接到电报后立即批了“就地枪决”几个字,后又接到第二封电报,说向忠发投降、叛变,蒋介石又批了“暂缓处决”几个字。但等第二份批文发到上海时,向忠发已被枪毙了。

其二,研究中共秘密战线历史的专家尹骥,在所著的《潘汉年传》、《潘汉年的情报生涯》两本著作中,披露道: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熊式辉在向忠发被引渡过去之后,曾密电正在江西前线的蒋介石,请示如何处理,蒋的复电是“就地秘密枪决”。据警备司令部总务处处长说:当熊式辉密电蒋介石请示如何处置向忠发时,还不知道向已决心自首叛变。蒋接电后立即复电就地秘密枪决。军法处审问时,向忠发虽然作了自首叛变的供词,熊式辉却没有再呈报,即按蒋的复电执行了。



中共第六届中央总书记向忠发

由此看来,向忠发之死是与熊式辉与蒋介石往来的这几封电报密切相关。但是,这个解说,现在看来,似乎并不可靠。因为,作为电报的事主,即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熊式辉,当时并不在上海。据《熊式辉回忆录》载,当时他正同蒋介石一起,在江西南昌国民党军的“剿共”总司令部,共谋第三次对江西苏区的围剿战事。

而且,对于他治下的淞沪警备司令部捕获处决向忠发一事,在《熊式辉回忆录》中没有任何记载。

向忠发曾坐电椅受刑

对抓捕向忠发一事,熊式辉的反应为何如此反常?历史学者陈益南的观点是:“到目前为止,比较符合逻辑的结论就是:向忠发的死,是一个意外,是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部的一个作业差

错,而所谓‘处决’云云,纯为虚构宣传。”

那么,到底是什么“作业差错”呢?据因向忠发案而牵连被捕的张纪恩回忆,当时国民党军法处的审问者,给他看了一张向忠发坐电椅受刑的照片,意思是警告张不要步向忠发后尘。

算起来,向忠发在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部,最多只活了26个小时。在此期间,第一,中共再没有人因向忠发的被捕,而发生有党员遭到国民党方面逮捕之事;第二,向忠发并未作出国民党方面最想要的招供。

1933年10月,国民党中统特务机关刊出一篇有数千字的《前共党中委兼总书记向忠发的自供》,这篇供词有很多疑点。向忠发被捕后,确有一份供词。据张纪恩回忆,他在被转到淞沪警备司令部军法处受审时,审问者给他出示过向忠发的供词,张纪恩说:“向忠发的供词,那是用毛笔写在十行毛边纸上的,约两三百页。”显然,这两三百页纸是不可能用毛笔写下数千字的。

陈益南据此分析,所谓《前共党中委兼总书记向忠发的自供》,伪作的可能性很大。那张向忠发受电刑的照片,显示国民党特务机关用了刑讯对付向忠发,“那么,时年已52岁的向忠发,会不会暴毙于国民党特务机关逼供的惨烈酷刑之下?”

向忠发的死亡真相究竟如何,有待史料的进一步发掘。

据《南方周末》